

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广东省财政厅

粤人社规〔2025〕53号

关于延长粤人社规〔2023〕13号文有效期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（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77号）规定，经评估，《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粤人社规〔2023〕13号）继续施行，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。执行中有任何问题和建议，请径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反映。

附件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
印发广东省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（粤
人社规〔2023〕13号）

